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1363高雄市左營區自由三路1號
承辦單位：督學室
承辦人：陳安瑜
電話：07-3590116#144
電子信箱：iceray39@gmail.com

受文者：高雄市前鎮區瑞豐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1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督字第111387602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實施計畫（隨文引入）（47521744_11138760200A0C_ATTCH54.pdf）



主旨：檢送本局國民教育輔導團（下稱輔導團）性別平等教育議題輔導小組辦理111學年度「情感教育課程教學與輔導策略工作坊」實施計畫一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(市)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」辦理。
- 二、辦理日期及地點：112年2月1日(星期三)、2月2日(星期四)上午9時至下午4時，假輔導團302大會議室辦理。暫採實體方式辦理，得視疫情狀況機動調整。
- 三、參加對象及人數：本市國中小教師，預計錄取40名。請參加人員遵守防疫規定，詳見實施計畫。
- 四、報名方式：自即日起至112年1月16日(星期一)止，請教師於「教育部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」報名參加，網址：<http://www.inservice.edu.tw/>，課程代碼：3615401。
- 五、參加人員准予公假登記（課務自理），覈實核發研習時



數。

六、聯絡人：輔導團孫毓璟教師或黃欣慧教師，電話：(07)

3590116#244。

正本：本局所屬公立國小(全)、本局所屬公立國中(全)

副本：本局督學室(輔導團)(以下均紙本)、輔導團性別平等教育議題輔導小組



裝

訂

線

